中華民國第 57 屆世界兒童畫展
基隆市市內作品比賽徵集實施計畫

一、 依據：基府教終參字第 1150103271 號函辦理。

二、 主辦單位：基隆市政府。

三、 承辦單位：基隆市信義國小。

四、 徵集對象：基隆市公私立國民中、小學在籍學生及幼兒園學生(以學校為單位)。

五、 參加作品：

(一)、類別：不限媒材(以自我表現獨立製作之平面作品為主，電腦繪圖、AI 生成作品及立體作品請勿送件。)每一學生限參加一件。

(二)、組別： 共分 8 組(國中組、國小 1~6 年級共 6 組、幼兒園組)

(三)、作品題材與規格:

1. 表現題材: 依下列主題內容自行命題創作

(1) 自由創作:以兒童積極經驗與感受、想像、觀察體驗、地方特色、時事議題…等自主性表現為主，自行命題自由表現。

(2) 原住民族文化特色:以原住民族地區環境特色與生活體驗、人文活動祭儀、文化傳承…等，自行命題自由表現。

2. 規格:媒材與形式不拘的平面作品，紙張大小以四開（54cm.x39cm.）為原則，不得裝框或捲軸或塑膠袋裱裝，水墨畫襯貼在四開圖畫紙上，貼畫媒材高（厚）度 0.2 公分（2mm.）以下為限。

(四)、作品標籤:

標籤統一規格以 A4 大小為主。如**本計畫附件**一式兩聯，請盡量以電腦打字填入各欄，如果手寫請務必工整，以免難以辨識，貼在作品背面右下角(指導老師限填一人)。甲聯實貼，乙聯浮貼於甲聯上(**甲、乙聯資料請確實填妥一致**)。

六、 初選方式：

由基隆市各校公開慎重辦理初賽，不可指定作品參賽。

七、 報名方式：

(一)、本比賽採**先網路登記報名**，**再現場收件方式**辦理報名，網路登記報名網址 https://art.kl.edu.tw/worldart/admin

(二)、網路報名日期：自 115 年 4 月 7 日(二)至 4 月 17 日(五)17:00 為止，以學校以學校為單位統一報名，逾時無法登入報名，由各校自負全責。

(三)、複選作品交件時間：115 年 4 月 20 日(星期一)上午 8 點半至下午 4 點。請學校派專人親自送達。為使評審公正，學校逾時送件、或表件資料不完整，致使學生權益受損者，由各校自負全責。

(四)、現場收件應繳資料（請依作品種類分組）：

1. 由報名系統列印出**作品清冊**一式2份**(需學校核章)**。
2. 由報名系統列印出**名次標籤**(路徑為：學校承辦作業/報名資料/3.列印標籤)1份，並依規定浮貼至作品背面。
3. 將**本計畫附件**所附之**作品標籤**2份，依規定貼在作品背面右下角(甲聯實貼，乙聯浮貼)
4. 繳交**本計畫附件一及附件二，請務必核章。**

八、 複賽作品交件地點：請繳交時確認作者與指導教師姓名並於交件時附上切結書，除非有特殊事由否則不予更改，地點：信義國小會議室，電話 2421-3960 轉 14 楊組長。

九、 注意事項：

(一)、**每一學童限參加一件作品(自由創作或原住民族文化特色)。**

(二)、**送件作品均不退件**，請自行拍照存檔，**如需保留原作請勿參加。**

(三)、作品得獎人**應無償授權指導單位及主辦單位對於得獎作品之非營利範圍內使用**，並不限定地域、時間、媒體型式、次數、重製次數、內容與方法，並應承諾不得對指導單位及主辦單位行使著作人格權。至於涉及運用得獎作品製作營利性之文創商品者，均應另徵得得獎人同意授權（**得獎作品專輯除外**）。

（四）、世界兒童畫展比賽，首重原創性與獨特性，參賽作品應為學生之個人創作，非著作權保護之標的(如 AI 人工智慧產生之成果)不得參賽。

(五)參賽作品如有臨摹或成人加筆或曾經參加比賽獲獎之作品及未經**學校及法定代理人簽章**送件者均不予評選，冒名頂替之作品並追究責任。

(六) 世界兒童畫展比賽**作品**如經檢舉(**檢舉方式必須以真實姓名、檢附身分證明文件及具體事證，並以書面向本會提出申請**)為臨摹、抄襲、曾參加比賽獲獎、由他人加筆或明確挪用他人創意之作品，如於**決賽前，不予評選**；如於**決賽評審完成後判定，即喪失得獎資格，追回得獎獎狀，需自負法律責任**。

（七）對評審委員所為之評審及其他(如檢舉案件)藝術性及學術性之審認結果，務請尊重並不得就同一事證再提出申訴。

（八)、其餘規定悉依照「中華民國第五十七屆世界兒童畫展國內作品比賽徵集計劃」規定辦理(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臺灣藝術教育網：

http://www.ed.arte.gov.tw/或中華民國兒童美術教育學會網站

http://www.kaearoc.org.tw/html/)。

（九)、收件時請各校自行列印作品清單、切結書，以便核對作品件數與內容。作品數量以實際收件為主。

（十)、未入選作品將另行公布退件日期，未能於期限內領取退件者視同放棄作品（切結書如附件，收件時**各校繳交一份**即可)。

十、 評選時間：訂於 115 年 4 月 21 日至 115 年 4 月 23 日期間辦理。

十一、 複賽方式：由信義國小聘請評選委員 5-7 人，以無記名方式評選，選出各年級參加數約四分之一作品送大會參加決選。

十二、 評選結束後由信義國小將複賽作品以郵寄方式送至大會參加決選，無法歸還。

十三、 獎勵：

(一)、市內複賽**入選之學生頒發獎狀乙禎**。

(二)、市內複賽得獎作品之指導教師，核予下列行政獎勵：(同一教師指導學生參加同組各類比賽，取其中最優成績獎勵，不宜重複累計敘獎)

1、作品獲特優者(比照第一名)：指導教師一人**嘉獎二次**。

2、作品獲優選者(比照第二名)：指導教師一人**嘉獎一次**。

3、校內相關行政人員市內複賽部分不予敘獎。

(三)、市內複賽承辦學校工作人員，由該校本權責逕予實際業務承辦人嘉獎二次(限 1 人)，協辦人員嘉獎一次(限 3 人)之敘獎。

(四)、入選以上名單公佈於基隆市政府教育處網站(www.kl.edu.tw)，其作品（依決賽規定件數）代表本市參加全國決賽。

十四、 經費：由信義國小相關預算項下支應。

十五、 活動辦理結束後，相關工作人員依規定予以敘獎。

十六、 本計畫俟陳報市府核定後辦理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一

中華民國第57屆世界兒童畫展基隆市報名表

<table>
<tr><td>學校名稱
（全銜）</td><td colspan="8">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2">報名組別/件數

共_____件</td><td>幼
兒
園</td><td>一
年
級</td><td>二
年
級</td><td>三
年
級</td><td>四
年
級</td><td>五
年
級</td><td>六
年
級</td><td>國
中
組</td></tr>
<tr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>承辦人姓名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td>職稱</td><td colspan="4"></td></tr>
<tr><td>承辦人電話</td><td colspan="8">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9">核章處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3">承辦人</td><td colspan="3">單位主管</td><td colspan="3">校長（園長）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3">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/tr>
</table>

★注意事項：

1.收件當天一併繳交，方便雙方核對件數。

2.沒有報名的件數請填寫0，以方便核對。

附件二

第 57 屆世界兒童畫展複選繳件暨退件切結書

本校　　繳交之作品畫題、姓名、指導教師經確認後，除非特殊事由將不再更改。若複選公告領取退件時間，逾時未領取退件即視同放棄作品，不再追討。

此呈

基隆市信義國民小學

(承辦人簽章)

中華民國 115 年 4 月　　日

乙聯浮貼用膠區

乙聯浮貼用膠區

中華民國第 57 屆世界兒童畫展 (甲聯-實貼)

畫　　題		縣　市　別			基隆市
題材內容	□自由創作　　□原住民族文化特色				
姓　　名		性　　別			□　男　□　女
組　　別 (年　　級)	□ 國中組 □ 國小 ____年級(1~6) 組 □ 幼兒園組	年齡	歲	★學校簽章	(必填)
校　　名 (填寫全銜)	縣(市)　　鄉鎮市區 國中　　國民小學　　幼兒園				
校(園)址	□□□ 電話:				
指導老師	(限填一人)				
★本作品同意不退件，且授權中華民國兒童美術教育學會做為非營利使用。		★法定代理人 (親簽章)			(必填)

.....

中華民國第 57 屆世界兒童畫展 (乙聯-浮貼)

畫　　題		縣　市　別			基隆市
題材內容	□自由創作　　□原住民族文化特色				
姓　　名		性　　別			□　男　□　女
組　　別 (年　　級)	□ 國中組 □ 國小組____年級(1~6)組 □ 幼兒園組	年齡	歲	★學校簽章	(必填)
校　　名 (填寫全銜)	縣(市)　　鄉鎮市區 國中　　國民小學　　幼兒園				
校(園)址	□□□ 電話:				
指導老師	(限填一人)				
★本作品同意不退件，且授權中華民國兒童美術教育學會做為非營利使用。		★法定代理人 (親簽章)			(必填)